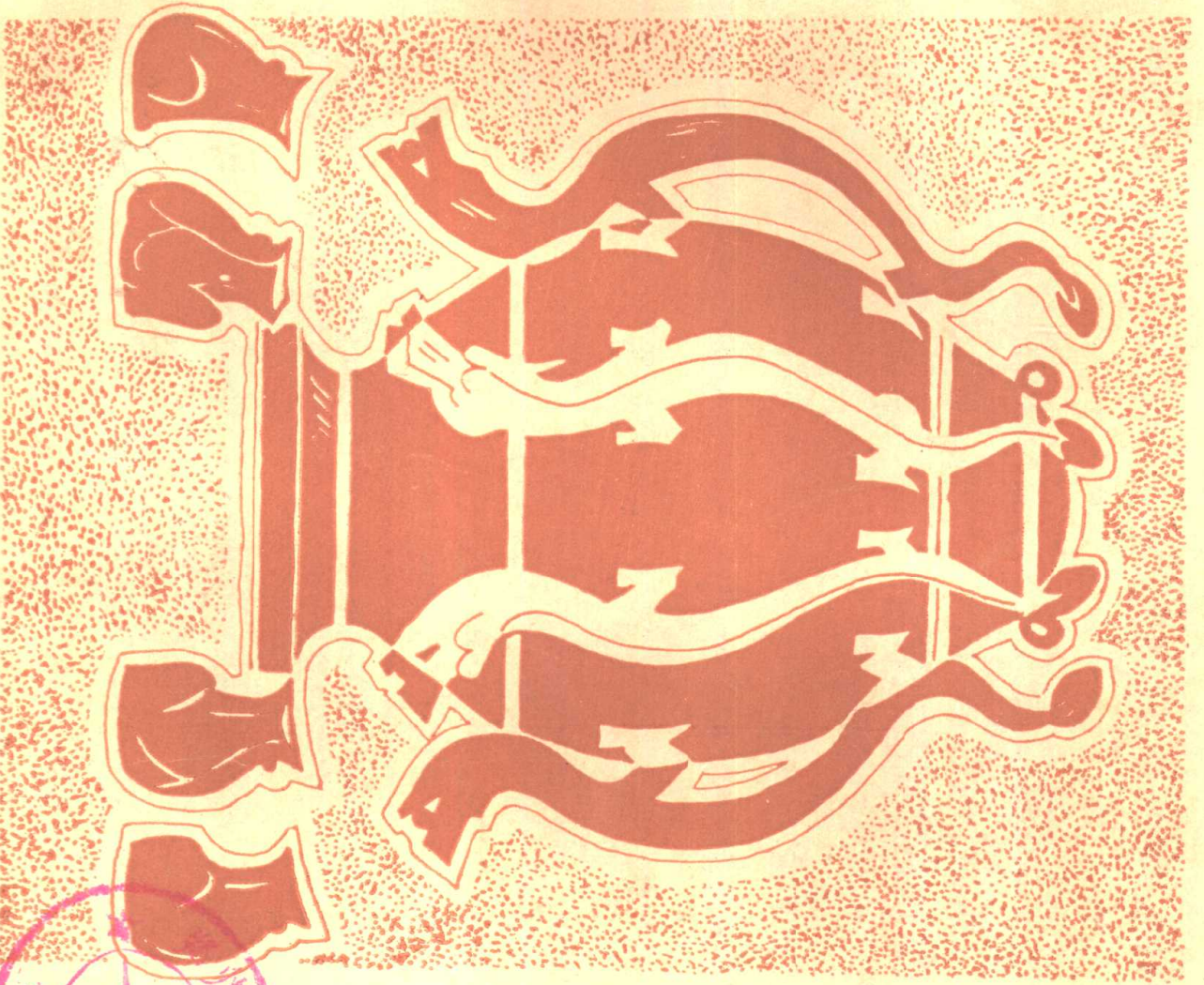


河南历史资料



河南地震历史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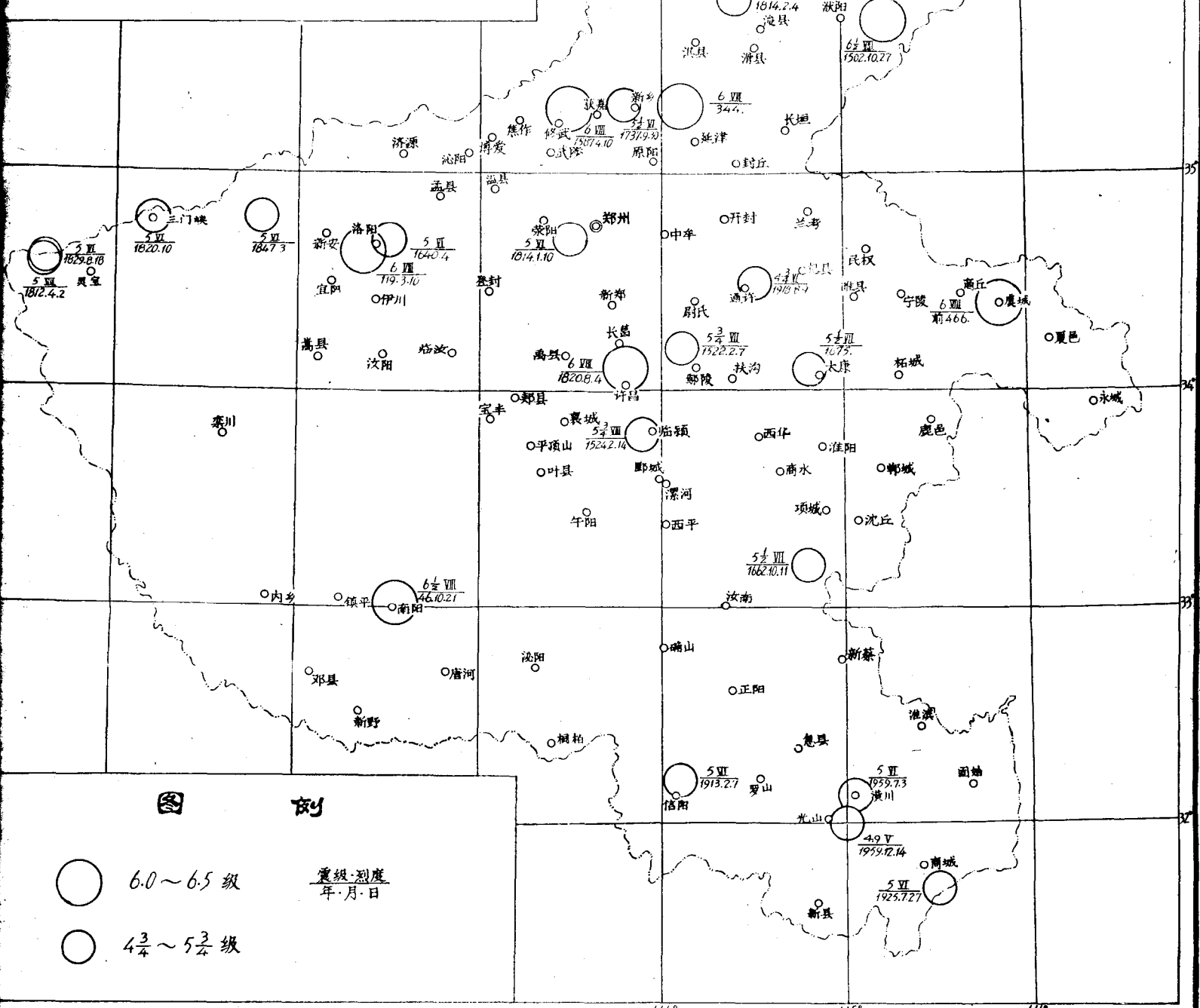
河南省地震局 河南省博物馆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〇年

河南省强震震中分布图

0 100公里



目 录

一、地震历史资料	(1)
附录一 河南省强震目录	(301)
附录二 波及河南的邻省强震	(307)
附录三 地震等震线图	(373)
附录四 山崩与地裂	(396)
二、历史地震碑刻图录	(409)
附：未选入图录的碑刻题记登记表	(485)
三、历史地震碑刻题记调查	(489)
附：河南省强震震中分布图	

一、地震历史资料

公历	旧历	地点	震情	资料来源
*约前1767年	夏帝桀末年	榑 (偃师县南)	夏桀末年, 社圻裂。其年为汤所放。 (原注:《太平御览》八百八十,《路史·后纪》十三注引:“桀末年, 社圻裂”六字。)	朱右曾辑录、王国维校补:《古本竹书纪年辑校》
			按:“社”为祀后土神之处。据《礼记》卷四十六《祭法》:“王为群姓立社曰大社, 自为立社曰王社。诸侯为百姓立社曰国社, 诸侯自为立社曰侯社。”唐孔颖达疏谓:“大社在库门内之右。王社在大社之西。”库为兵车藏, 当在国都榑郭。不论大社、王社, 均应在榑郭。《史记》卷二《夏本纪》正义引《汲冢古文》云:“太康居榑郭, 羿亦居之, 桀又居之。”是榑郭为夏都之证。又《史记》卷六十五《孙子·吴起传》:“夏桀之居, 左河济, 右太华, 伊阙在其南, 羊肠在其北。”按此方向, 榑郭其地, 当在今河南偃师县南。	
			昔伊、洛竭, 而夏亡。	《国语》卷一《周语》
			[桀]十年, 五星错行, 夜中星陨如雨。地震, 伊洛竭。	王国维:《今本竹书纪年疏证》卷上

按:《国语》未言地震,《今本竹书纪年》记之,并记伊洛竭。《古本竹书纪年》有“社圻裂”的记载,疑为同一次地震。“十年”疑为“末年”之讹。伊水在河南西部,源出嵩县外方山东麓,东北流经偃师县境入洛河。洛水源出陕西华山东麓,流经河南西部,在偃师县杨村同伊水会合。

注:有*号者为《中国地震资料年表》中所没有的资料。

注：夏桀末年(约公元前1767年)，在今洛阳地区偃师县南发生一次破坏性地震，致使“社圻裂”，“伊、洛竭”。

前519年8月8日 周敬王元年
八月丁酉
(鲁昭公二十三年)

东周王城
(洛阳市)

八月丁酉，南宮极震。萇弘谓刘文公曰：“君其勉之，先君之力可济也。周之亡也，其三川震。今西王之大臣亦震，天弃之矣。”
(原注：经书乙未地动，谓鲁国之地动也。丁酉，南宮极震，则周地亦震也。为屋所压而死)

《春秋左传注疏》
《春秋传》卷五
十

八月丁酉，南宮极震。(杜预曰：为屋所压死也。其三川竭谓幽王时，今西王之大臣亦震，天弃之矣！东王必大克西王，东王见上。)

乾隆十年，洛阳
县志
民国五年，洛阳
县志(重印嘉庆
十八年刊本)
乾隆四十四年，
河南府志

周敬王元年，王居狄。泉，尹氏立子朝，地震。(《绎史》)八月丁酉，南宮极震。(《纲目前编》)

按：东周都洛阳，名曰王城。南宮极为西王于朝之卿士。

注：周敬王元年八月丁酉，在周王城(洛阳)发生一次破坏性地震，西王大臣南宮极被屋压死。

*前466年 周贞定王三年
(晋出公九年)

晋空桐
(虞城)

周贞定王三年，晋空桐震七日，台舍皆坏，人多死。

刘恕：《通鉴外纪》卷十《周纪八》

按：据《春秋左传集解》哀公二十六年条：“冬十月，公(宋景公)游于空泽，辛巳

卒于泽中。大尹兴空泽之士千甲，奉公自空桐入，如沃宫。”《后汉书·郡国志》梁国虞城县条：“虞有空桐地。”《汉书·地理志》无此记载。梁国虞县即今河南虞城，春秋时为宋国地。公元前286年齐灭宋，前284年魏得梁地，虞为魏有。在此以前，虞非晋地。但上冠“晋”字，可以理解为“晋出公”时期。当时晋国之魏、赵、韩三卿已割据自立，晋已名存实亡，在公元前453年魏、赵、韩三家分晋前后，魏都在今开封。其国君同或称晋某公，卫某公或魏某

子。魏版图领地当时是否已扩及“空桐”尚缺佐证,但虞城距开封仅140公里,对上冠“晋”字,可理解为与晋(魏、卫)国历史有关。在周天子威烈王于公元前403年正式封赵襄、魏斯和韩虔为诸侯之前,把它广义理解为“晋国”,也不是附会。

注:据上按所述,可定为在虞城($N34^{\circ}.4, E115^{\circ}.9$)发生过一次破坏性地震。由于资料太少,震级和烈度的确定都有困难,但大致可认为是6级左右的八度地震。

**前191年	汉惠帝四年十一月	归德(商丘)	四年冬十一月,地震。	嘉靖末年,归德府志
前70年6月1日	汉宣帝本始四年四月壬寅	河南以东四十九郡	四月壬寅,地震河南以东四十九郡。北海、琅邪坏祖宗庙城廓,杀六千余人。	汉书·五行志第七下之上 汉书·宣帝纪第八

夏四月壬寅,郡国四十九地震,或山崩水出。诏曰:“盖灾异者,天地之戒也。朕承洪业,奉宗庙,托于士民之上,未能和群众。乃者地震北海、琅邪,坏祖宗庙,朕甚惧焉。丞相、御史其与列侯、中二千石博问经学之士,有以应变,辅朕之不逮,毋有所讳。令三辅、太常、内郡国举贤良方正各一人。律令有可蠲除以安百姓,条奏。被地震坏败甚者,勿收租赋。”大赦天下。上以宗庙堕,素服,避正殿五日。

注:《中国地震资料年表》将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前403年)九鼎震(《史记·周本纪》)列入,认为是地震。《史记·周本纪》全文为:“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命韩、魏、赵为诸侯。”其意所指似与地震无关。有关全文是“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象九州。成汤二十七年,迁九鼎于商邑。周武王二十七年迁九鼎于洛邑。”很显然,是将九鼎作为传国重器,得九鼎就是得天下。九鼎的迁移就是国家朝代的变革。威烈王时,正是周王纲日坠,韩、魏、赵原皆为晋国大夫,是时亦都要受周天子之命为诸侯,此处所写的“九鼎震”,显然是指周的天下业已进入衰亡阶段,即“九鼎”已经震动摇了(周室的王纲已经表现动乱)。周天子命原来的大夫们(韩、魏、赵)也成了诸侯。

《汉书·五行志第七中之上》:“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金震,木动之也。是时周室衰微,刑重而虐,号令不从,以乱金器。鼎者,宗庙之宝器也。宗庙将废,宝鼎将迁,故震动也。是岁晋三卿韩、魏、赵,篡晋君而分其地。”更清楚地说明“九鼎震”,并非地震。

注:有**号者的资料,可靠性待考。

至四年夏，关东四十九郡同日地动，或山崩，坏城廓室屋，杀六千余人。上乃素服，避正殿，遣使者吊问吏民，赐死者棺钱。下诏曰：“曩者地震北海、琅邪，坏祖宗庙，朕甚惧焉。其与列侯、中二千石博问术士，有以应变，补朕之阙，毋有所讳。”因大赦。

按：前汉定都西安，称函谷关以东地区为关东。函谷关原在河南灵宝县东北，元鼎三年（公元前114年）移至今新安县东北。此关东当以新函谷关为准。

四月壬寅，郡国四十九地震，或山崩泉出，宗庙隳落，上素服避正殿。

四月壬寅，地震河南以东四十九郡。

四月，地震河南以东四十九郡。刘向以臣下背畔散落不事上之象也。

四月地震。

汉书·眭两夏侯
京翼李传第四十
五

前汉纪·孝宣帝
纪第十七
成化二十二年，
河南总志
乾隆四十四年，
河南府志
嘉靖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康熙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民国三年，河南
通志（重印雍正
八年刊本）
康熙三十四年，
开封府志

按：前汉河南郡治洛阳（今洛阳市东北），辖洛阳、蒙阳、偃师等二十二县。河南以东四十九郡大体上包括今新乡、开封、许昌、商丘、商丘、安阳等地区，和焦作、郑州、新乡、开封、安阳、鹤壁等市，山东省全境，安徽省阜阳、宿县地区北部和淮北市，江苏省徐州地区和徐州市。汉时北海郡治营陵，在今山东昌乐东南。琅邪治今山东诸城。

宁 陵 四月地震。

光緒十九年，宁
陵县志（重印康
熙三十二年刊
本）
宣統三年，宁陵
县志
民国三十年，宁
陵县志

陈 州 四年地震。
（淮阳）

康熙三十年，陈
州府志

淮 宁 四年地震。
（淮阳）

乾隆十二年，陈
州府志

**太 康 四月壬寅地震，坏城廓民舍。

乾隆十九年，淮
宁县志

开 封 四月地震。

嘉靖三年，太康
县志
万历十三年，开
封府志
顺治十六年，开
封府志
乾隆四年，祥符
县志

光緒二十四年，
开封县志

尉氏
汜水
(并入荥阳)
荥阳

四月地震。
四月地震。
四月地震。

道光十一年，尉氏县志
乾隆九年，汜水县志

民国十二年，荥阳县志（重印乾隆十一年刊本）

按：《汉书》记载宣帝本始四年四月壬寅，河南以东四十九郡地震，河南某些方志，如：宁陵县志、陈州府志、太康县志、开封府志、汜水县志、荥阳县志、尉氏县志等均据此演绎为各该州、县发生地震。

注：此次地震发生在山东诸城、昌乐一带（约N36°.3，E119°.0），震级为7级，震中烈度达九度。极震区山崩水出，坏祖宗庙、城廓、屋室，杀六千余人。河南省东部广大地区为波及区。

**前62年12月
汉宣帝元康四年十一月

元康四年十一月地震。

南

阳

民国三十一年，嘉靖南阳府志校注

**前41年冬
汉元帝永光三年冬

三年冬地震。

太康

*31年10月
东汉光武帝建武七年九月

九月京都地震。

京都（洛阳）

嘉靖三年，太康县志
乾隆四十四年，河南府志

按：东汉迁都洛阳（今洛阳市东北）。凡京师、京都、洛都都是指都城而言。

注：本资料统一采用格里历，公元元年至1582年，均在括弧内注明了儒略历之日期。

46年10月21日 (46年10月23日)	东汉光武帝 建武二十二年九月戊辰	南阳等郡 国四十二	九月戊辰，地震裂。制诏曰：“日者地震，南阳尤甚。夫地者，任物至重，静而不动者也。而今震裂，咎在君上。鬼神不顺无德，灾殃将及吏人，朕甚惧焉。其令南阳勿输今年田租刍粟。遭謁者案行。其死罪系囚在戊辰以前，减死罪一等。徒皆弛解钳，衣丝絮。赐郡中居人压死者棺钱人三千。其口赋逋税而庐宅尤破坏者，勿收责。吏人死亡，或在坏垣毁屋之下，而家羸弱不能收拾者，其以见钱谷取佣，为寻求之。”	后汉书·志第十六·五行四 成化二十二年， 河南总志 嘉靖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顺治十七年，河 南通志 康熙九年，河南 通志 康熙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民国三年，河南 通志（重印雍正 八年刊本） 康熙三十三年， 南阳府志 嘉庆十二年，南
		南 阳	九月南阳地震甚，地裂处多陷，压杀人。	
			九月南阳地震甚。	
			九月南阳地震陷裂，人多压死。下诏赈恤，令勿输今年田租。	

九月南阳地震陷裂，人多压死。赐诏赈恤。

阳府志
康熙三十二年，
南阳县志
光緒三十年，南
阳县志

九月戊辰，南阳地震陷裂，人多压死。诏令勿输今年田租。

阳县志
康熙二十九年，
叶县志
乾隆十一年，叶
县志

二十二年南阳郡地震。

同治十年，叶县
志

二十二年南阳地震甚。

乾隆十八年，桐
柏县志

南阳、唐
县(唐河)

九月南阳地震陷裂，人多压死。唐县亦震。

万历五年，南阳
府志

民国三十一年，
嘉靖南阳府志校
注

春陵
(湖北枣
阳)

顺治十六年，南
阳府志

康熙五十一年，
新野县志

乾隆十九年，新
野县志

按：此次地震范围遍及郡国四十二，而史书仅载南阳尤甚，其余缺。南阳郡治宛

县(今南阳市)颍宛、冠军、叶县等三十七城,其郡境当今南阳、内乡、泌阳、桐柏、舞阳、新野、鲁山、浙川、方城、邓县、叶县、唐河、镇平及湖北枣阳、光化等地。

注:这次地震发生在南阳(N33°.0, E112°.5),震级为6½级,震中烈度为八度。震中区地裂多陷,人多压死。并波及唐河与湖北枣阳等地。

**61年 7 月	东汉明帝永平四年六月	阳 夏 (太康)	六 月	阳夏地震。	万历十三年,开封府志
**82年	东汉章帝建初七年	洛 都 (洛阳)	七 年	洛都地震。	顺治十八年,河南府志
92年 6 月 9 日	东汉和帝永元四年四月	京 师 (洛阳)	四 月 丙辰	京师地震。	康熙三十四年,河南府志
92年 6 月 11 日	元四年四月丙辰				后汉纪·志第十六·五行四
**92年 7 月	东汉和帝永元四年六月	太 康	六 月	太康六月地震。	后汉书·孝和孝殇帝纪第四
95年 11 月 8 日	东汉和帝永元七年九月	京 师 (洛阳)	九 月 癸卯	京师地震。	嘉靖三年,太康县志
(95年 11 月 10 日)	永元七年九月癸卯				后汉书·孝和孝殇帝纪卷第四
					后汉书·志第十六·五行四
					成化二十二年,河南总志

接:《后汉纪》记作九月辛卯。“辛卯”为“癸卯”之误。

七年(九月)癸卯,洛都地震。

注:嘉靖三年太康县志的编者,不管地震是否波及该县,均无选择地抄录下来。怀疑其资料的可靠性。

七年，洛都地震。

嘉靖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顺治十七年，河
南通志
康熙九年，河南
通志
康熙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民国三年，河南
通志（重印雍正
八年刊本）
乾隆四十四年，
河南府志
乾隆十年，洛阳
县志
民国五年，洛阳
县志
（重印嘉庆十八
年刊本）
乾隆九年，汜水
县志

嘉庆二十年，孟
津县志
嘉靖三年，太康

九月癸卯，京都地震。

汜水
（并入荥阳）
七年地震。

孟津
七年地震。

太康
元年地震。

东汉安帝永
**107年

**108年夏	初元年 东汉安帝永 初二年夏	太 康	二年夏地震。	县志 嘉靖三年，太康
**109年春	初三年春 东汉安帝永 初三年春	太 康	三年春地震。	县志 嘉靖三年，太康
**111年2月	初五年正月 东汉安帝永 初五年正月	太 康	五年正月地震。	县志 嘉靖三年，太康
**113年2月	初七年正月 东汉安帝永 初七年正月	太 康	七年正月地震。	县志 嘉靖三年，太康
**114年	元初元年 东汉安帝 元初元年	太 康	元年地震。	县志 嘉靖三年，太康
**115年8月	初二年七月 东汉安帝元 初二年七月	缙 氏 (偃师缙 氏公社)	七月缙氏地震。	乾隆四十四年， 河南府志
**115年	东 汉 安 帝 元初二年	太 康	二年地震。	嘉靖三年，太康 县志
**116年	东 汉 安 帝 元初三年	太 康	三年地震。	嘉靖三年，太康 县志
**117年	东 汉 安 帝 元初四年	太 康	四年地震。	嘉靖三年，太康 县志
**118年	东 汉 安 帝 元初五年	太 康	五年地震。	嘉靖三年，太康 县志
119年3月10日 (119年3月 11日)	东 汉 安 帝 元初六年 二月乙巳	京师(洛 阳)、郡 国四十二	二月乙巳，京都、郡国四十二地震，或地坼裂，涌水，坏败城廓、民室屋，压人。 正月(?)乙巳，京都、郡国三十二地震，水泉涌出，坏城廓宇舍，	后汉书·志第十 六·五行四 后汉纪·安帝纪

压杀人。

按：正月无乙巳，是二月乙巳之误。

司空李邵上书曰：“去〔年〕二月京师地震，今月戊午日蚀。夫至尊莫过乎天，天之变莫大乎日蚀，地之诚莫重乎震动。今一岁之中，大异两见，日蚀之变，既为尤深，地动之戒，摇宫最丑……。”

二月乙巳，洛都、郡国四十二地震，或拆（圯）裂，涌水，败坏城廓屋室，压人。

二月京都郡国四十二地震，或拆（圯）裂，水泉涌出，坏城廓民室，压杀人。

六（？）月京都郡国四十二地震，或拆（圯）裂，涌水，败坏城廓室屋，压人。
二月洛都、郡国四十二地震。

安帝〔元初〕六年二月，洛都、郡国四十二地震。

卷第十六

后汉书·志第十
六·五行六注
（二）《李氏家
书》

成化二十二年，
河南总志

乾隆十年，洛阳
县志

民国五年，洛阳
县志（重印嘉庆
十八年本）

乾隆四十四年，
河南府志

嘉靖三十四年，
河南通志

顺治十七年，河
南通志

康熙九年，河南
通志

民国三年，河南
通志（重印雍正
八年刊本）

顺治十八年，河

新	安	六年二月地震，或拆（圯）裂，涌水，败坏城廓屋舍，压人。	南府志 康熙三十四年， 河南府志 康熙三十三年， 新安县志 万历三十一年， 卫辉府志 康熙三十四年， 卫辉府志 乾隆五十三年， 卫辉府志 顺治十六年，卫 辉府志
卫	辉	六年二月地震。	卫辉府志 乾隆二十二年， 辉县志 道光十五年，辉 县志 康熙三十四年， 汲县志 乾隆二十年，汲 县志， 嘉庆二十年，孟 津县志 顺治十七年，淇 县志
	(汲县)		
辉	县	六年地震。	
		六年二月地震。	
汲	县	六年二月地震。	
孟	津	永（元）初六年二月地震。	
淇	县	六年二月地震。	